中共渠马镇委员会

渠马镇人民政府

关于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渠马委文〔2023〕1号

县委、县政府：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印发〈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的通知》（厅字〔2019〕28号）与《云阳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等文件要求，渠马镇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切实抓好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现将本镇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完成情况

1. 深学笃用习近平法治思想，统筹谋划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一是领导发挥示范作用带头学。坚持以二十大报告依法治国纲领为靶向，以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理念为依托。在党委会议、中心组学习会、周五学习会等会由领导班子成员发挥示范作用带头学,结合法律专家讲解、个别交流、集体学习等活动推进机关常态化学法，不断调动机关干部学法、用法积极性，推动干部职工学法浪潮高涨。二是着力提升机关干部法治素养。通过集中轮训、线上培训等多种方式进行行政执法培训，机关干部均参加法治知识考试，考试参考率和合格率均达到100%，并为负责行政事项的分管领导申请执法证，确保全部持证执法。三是镇村为基本单位，依托“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等载体，采取多种形式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年学习开展24场。四是全面落实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在场镇显著位置利用宣传栏、LED屏、宣传海报、标语等形式，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营造浓厚法治氛围。今年我镇悬挂标语横幅100条，张贴海报200余张，召开院坝会80余次。聘请法律顾问1人，全镇网上注册法律顾问数达到辖区人口总数10%以上，为居民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提供有效保障；在荣誉评选上，圆满完成“土岩村法律之家”建设，渠马镇“法律明白人”评选等各项工作。

（二）持续健全法治政府机构职能，稳扎稳打推进业务改革

横纵向优化部门分工，多维度明确职能边界，持续健全政府机构职能体系，不折不扣推动渠马“一带二点三区六园”建设落地。在从纵向和横向两个维度明确镇属单位职责边界、促进合理分工、保证权责一致、服务整体高效。

一是推进营商环境创新。全面落实并严格执行负面清单制度，清单之外的行业、领域和业务等，各类市场主体皆可依法平等进入。建立乱收费举报投诉查处机制，健全涉企收费、监督检查清单制度，全面清理涉企收费、摊派事项和各类评比达标活动。二是深化简政放权。严格落实“证照分离”改革各项工作。及时完成中介服务事项清理并向社会公布，对服务事项实行清单管理，明确办理时限、工作流程、申报条件、标准并向社会公开。三是持续开展“减证便民”行动，努力打造办事“一证通”服务。优化政务服务，加快网上行政审批平台办事指南等配置，实现网上行政审批平台与县级平台的优化对接，提高行政效能，激发社会活力，健全行政审批事项事中事后监管制度，确保各项改革措施落到实处。提升“渝快办”效能，加快“数字政府”建设。落实首问负责、一次告知、一窗受理、自助办理等机制，落实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

（三）全面巩固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凝神聚力营造法治土壤

全面营造法治“土壤”，加强法治政府组织、体系建设。一方面渠马镇党委书记彭志平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第一责任人，对法治工作开展总负责，镇政法委员刘家敬直接分管法治工作。另一方面，成立独立的法治部门，由镇平安办具体负责法治工作的实施，协调、督促、检查同步推进。

健全完善科学民主依法决策机制，坚持重大事项公示、重大制度公开，以广开门路、虚心纳谏的态度接受镇村群众、镇属企事业单位监督，推动工作提质增效。改进调研方式，增强调研实效。重点深入工作困难的地方、群众意见集中的地方和重大项目建设现场，开展蹲点调研、随机调研、暗访调研。全年主要领导开展法治专项调研2次，分管领导开展4次。完善镇党政班子联席会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凡重大事项决策，事前广泛听取各方意见。扩大民主协商，认真听取人民代表、政协委员的意见和建议。健全并落实重大决策报告制度，建立健全决策失误纠错机制和责任追究制度。

（四）依法依规完善行政决策制度，保障民主决策程序化、公开化

重大决策科学民主，强化政务公开，重大决策多方论证。行政规范性文件依法依规执行评估论证、公开征求意见、合法性审核。

一是全面落实政务公开制度，将群众普遍关注的重点问题，通过会议、文件、新媒体等多种渠道，向社会征求处理意见；二是不断加大司法对接，驻地司法所工作人员全过程参与重大决策讨论；三是对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专业决策事项，组织法律顾问进行专项论证，确保决策事项依法依规。

（五）条分细缕保障执法体系规范，紧紧筑牢文明执法根基

渠马镇立足本镇实际，不断优化执法工具，夯实执法细则。一是在执法过程中，采用执法仪、录音笔等多媒体设备保障每一次执法公正，严格依法履职，切实做到“法定职责必须为、法无授权不可为”。二是在开展重大执法行动中，严格遵守启动、调查取证、决定审核、文书送达、执行、公示的执行闭环程序，确保执法信息透明、执法过程可追溯、管理。三是执法过程体现人性“温度”，如对于不戴安全帽骑车的年龄较大群众，镇属执法大队坚持法情兼顾的原则，以说服教育、耐心疏导为主，强制执行、批评责罚为辅，让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

（六）未雨绸缪开展突发事件演练，应急处理机制精准落地

善用法治思维应对突发问题。一是不断健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每季度开展应急消防演练1次；二是完善突发事件监测预警、信息报告、应急响应、调查评估“五步流程”，建立重大突发事件组建应急处置专班制度；三是每半年对本地区易引发自然灾害、事故灾害和公共安全事件的危险源、危险区域、重点人群，进行精准排查、建档立册，闭环管控。常态化开展每日夜间安全巡查，保障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七）足不出镇多元化解纠纷，枫桥经验落地渠马生根

构建多元化解矛盾纠纷机制，充分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有力助推基层治理现代化。一方面聘请了龙脊律师事务所的1名专职律师为政府法律顾问，为镇重要决策、行政行为、合同行为及其它法律事务，进行法律咨询、论证；另一方面，加大加强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建立和完善调解制度，补充调解人员6名，培训调解骨干6名，落实调解场所13处。截至目前，全镇有调解小组12个，调解人员12名，成功调处社会矛盾20余次。

（八）健全行政权力制约和监督体系，促进行政权力规范透明运行

扩大行政权力监督方式。首先是抓好领导干部核心，组织党政主要领导开展法治教育培训4人次，并按要求参加庭审旁听1人次；其次加强纪检监察在行政权力执行中的约束作用，纪委书记与各科室负责人谈话30次；最后将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情况纳入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年终述职内容，接受社会各界民主监督。坚持严管和厚爱结合、激励和约束并重，做到依法依纪问责。对特权思想严重、法治观念淡薄的干部，及时发现并进行批评教育、督促整改，对问题严重或者违法违纪的干部，依法依纪严肃处理，2022年纪律处分1人。

（九）打通跨界基层治理渠道，科技创新助推法治政府建设

渠马镇有序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科技保障体系，全面建设数字法治政府。加强与驻村国企-重庆工业自动化所青年专家高效合作，探讨大数据、智能化在乡村治理中的关键作用。如在疫情期间通过安装电磁门条80余户，助力居家隔理管理高效进行；在渠马场镇关键路段新增智能违停纠拍系统5套，高效化解场镇交通拥堵，营造宜居宜业渠马新环境；积极打通接轨县级网上政务平台，提供足不出户办理社保、民生相关服务新通道。深入推进“互联网 ”监管制度，坚持年度政务网上公开，网上信访15天内回复、加快推进政务数据有序共享等有力措施助推渠马法治政府建设迈上新台阶。

（十）瞄准法治政府蓝图绘到底，镇村干部建设形成合力

为保障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任务落地，渠马镇党委政府将法治政府建设责任到人、任务到天，循序渐进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在推动落实上，一方面将法治政府工作纳入分管领导、责任科室的年度考核中，法治考核比重达10%，强化法治工作的考核评比机制，对法治工作落实不到位，推动不力的科室在镇进行通报批评，受通报批评的科室及个人不再参加年度评优评先。另一方面，积极接受同级党委、人大的监督，安排镇平安办岁末、年初报告法治政府建设情况2次，上述措施有效推动本镇法治工作落实、落细。

二、2022年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情况

镇党委书记积极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主体责任，并将“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报告”纳入年终述职。一方面坚持重大法治问题亲自过问、重点执法环节亲自协调、重大司法任务亲自督导，2022年初牵头研判全年法治工作规划，牵头制定渠马镇2022年度政府法治建设工作目标任务20项，并将其纳入渠马镇2022年重点任务清单。另一方面带头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护民营企业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积极提升依法行政工作水平，为民营企业营造良好法治化营商环境。严格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加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提高党内法规制度执行力；充分发挥党委在推进本地区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定期听取有关[工作汇报](http://www.wenmi.org/Article/Class4/Class28/Index.html%22%20%5Ct%20%22_blank)，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将法治建设纳入地区发展总体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http://www.wenmi.org/Article/Class51/Class52/Index.html%22%20%5Ct%20%22_blank)，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励。

三、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问题

本镇法治建设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是也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是对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专题学习不够深入，对二十大报告依法治国精神领会不够彻底；加强法律顾问参与行政决策论证、行政规范性文件审查等方面作用发挥有差距；行政执法部门缺乏普法形式创新。针对上述问题，渠马镇将认真分析研究，在今后工作中加以解决。

四、2023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思路目标举措

我镇将继续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战略的决策部署，按照县委、县政府、县司法局全面依法治县的统一安排，在镇党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一）进一步推进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积极学习先进经验，细化行政执法公示、执法过程记录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的内容、范围、程序、方式，强化执法队伍建设，提升队伍法治思维、法治能力。

（二）不断完善公共法律服务。完善法律顾问和法律咨询制度，推进决策的民主化、科学化，加大重大决策咨询和合法性审查力度，发挥法律顾问作用，让法律顾问参与重大合同合法性审查，组织开展法律知识讲座。

（三）着力加强法治队伍建设。针对不同时期法治工作重点，有组织、有[计划](http://www.wenmi.ren/Article/Class51/Class52/Index.html%22%20%5Ct%20%22http%3A//www.wenmi.ren/Article/_blank)、分层次地抓好司法助理员、村社区调解员等基层法治干部的法律、法规知识培训，提升基层法治能力和水平，大力培育本土“调解标兵”，促进人民调解工作与法治政府建设的有机结合。

# （四）助力平安建设，高效推进法治社会建设。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制度化，深入开展重大行业领域乱象整治，持续化解好各类社会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促进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促进人民调解工作改革创新，深入推进法治乡村建设，积极投身全县创建“市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县”工作，为新时代、新征程下，建设新重庆的全局任务奠定坚实基础。

中共渠马镇委员会 渠马镇人民政府

2023年1月31日